

## 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苏州市相城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单位名称）的2026年度相城区区属国有公司自筹资金建设项目造价等社会中介咨询服务（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接企业为中诚智信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名称）属于大型企业。

企业名称（盖章）：中诚智信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3月19日